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阳澄湖生态休闲公园景石工程
项目所在地	阳澄湖生态休闲公园内
发包人名称	苏州工业园区地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孙伟13862155593
合同价格	1323.99万元
开工日期	2014/9/25 0:00:00
竣工日期	2015/2/10 0:00:00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建造师)	朱小娟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晁卫民
项目描述	景观绿化
备注	无

项目名称	环古城河健身步道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项目所在地	环古城河健身步道区域
发包人名称	苏州风景园林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张树多051265219802
合同价格	2600.00万元
开工日期	2016/4/14 0:00:00
竣工日期	2017/2/28 0:00:00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建造师)	周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景观、绿化、仿古建筑
备注	无

5

苏州工业园区工程建设项目中中标通知书

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地产经营管理公司的阳澄湖生态休闲公园景石工程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请你方派代表于_前至_与我方洽谈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 1. 中标范围和内容: 阳澄湖生态休闲公园景石工程
- 2. 中标价: 13239879.56元
- 3. 中标工期: 107
- 4. 中标质量标准: 合格
- 5. 中标项目经理姓名、资质等级及资质证号: 朱小娟, 10240352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2014年09月22日





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201403032

发包人（全称）：苏州工业园区地产经营管理公司

承包人（全称）：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阳澄湖生态休闲公园景石工程

工程地点：工程位于阳澄湖生态休闲公园内。

工程概况：包括自行车道绿化工程总绿化面积约 58000 m²；景观石选用水冲石，总用量约 13940 吨。。（详见施工图纸）

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内外湖栈道栈桥、临湖观景平台、景观亭、园路、内湖游览清淤及水系整理、垂钓木屋等建筑结构等内容。

除上述内容，其他所有图纸设计内容（地基处理、基础、结构、面层等）、以及为完成图纸设计内容所需的一切辅助性措施（项目部、便道运输、排水等）均包括在本标段工作范围内。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4年8月15日（具体以中标通知书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14年11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07 日历天

阶段性重要节点目标详见技术标准和要求。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人民币壹仟叁佰贰拾叁万玖仟捌佰柒拾玖元伍角陆分。

小写：13239879.56 元。

六、付款方式

合同内项目：发包人只对已计量的合格工程进行支付工程款，发包人收到经监理工程师和现场业主代表审核过的工程进度月报后，在 30 日内办理支付当月合格工程完工额的 50%，工程竣工、审计结束，并养护期满一年、经考核符合要求后，付至审计价 80%，余款 20% 二年养护期满经接收养护单位确认后付清。养护期从发包人颁发竣工验收合格鉴定书之日起开始计算，时间两年。

合同外项目（变更工程项目）：合同外项目预算必须经发包人初审，承包人根据发包人批准预算金额上报合同外项目工程进度报表，监理工程师收到承包人工程进度报表 30 日内支付合格工程完工额的 50%。合同外项目预算审计后参照合同内费用的支付比例办理结算。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 2、中标通知书
- 3、本合同专用条款
- 4、本合同通用条款
- 5、招标文件及其补遗书
- 6、投标书及其附件
-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图纸
- 9、工程量清单
- 10、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协议条款的组成部分。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质量



保修责任。

十、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协议书经双方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竣工验收合格，以及保修期满后发包人发给缺陷责任解除证书后失效。

本合同协议书的附件是本合同协议书不可分割的重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协议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六份，其中正本三份，副本三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发包人二份，承包人三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苏州工业园区

合同履行地：苏州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日期：

电话：

传真：

：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

其委托代理人：

日期：

电话：

传真：





第二节 通用合同条款

引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07年版）通用合同条款

第三节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临时工程：施工临时驻地。

1.1.2 缺陷责任期：按国家规定。

1.1.3 承包人项目经理：朱小娟。

1.1.4 总监理工程师：晁卫民。

1.1.5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孙伟，负责整个工程的监督管理。

1.1.6 施工承包人：接受监理、发包人的管理，负责整个项目工程施工。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协议书

中标通知书

询标文件、澄清文件

招标文件、补遗书

合同专用条款

合同通用条款

投标函及其投标函附录

工程技术要求

技术规范

图纸

工程量清单使用说明、工程量清单及附表

辅助资料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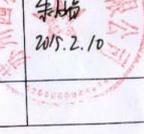
其他合同文件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提供图纸的期限、数量：



竣工验收鉴定书

工程名称	阳澄湖生态休闲公园景石工程	开工日期	2014-9-25	对工程质量的评定及意见： 工程资料齐全，规范。 工程质量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完工日期	2014-12-31				
施工单位	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15.2.10				
监理单位	江苏园景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3239879.56 元				
工程验收的主要内容和范围	1、景观：景观石（龟纹石）8700吨。 2、防冲土坝和整理绿化用地 58000 平方。 3、种植苗木：中山杉（Φ7-8cm）1239 棵，中山杉（Φ9-10cm）1474 棵，中山杉（Φ11-12cm）750 棵，水松（Φ8-9cm）242 棵。 4、水生植物：芦苇 22615 平方，花叶芦竹 1375 平方，香蒲 1316 平方，再力花 5985 平方，水生美人蕉 928 平方，千屈菜 5105 平方，荷花 3165 平方。			是否发生事故	否	工程质量等级	合格
工程存在问题、缺陷及处理意见： 加强新建绿地保洁工作。 加强绿化后期养护工作。				建设单位	 2015.2.13	接收单位	 2015.2.13
				设计单位	 2015.2.13	监理单位	 2015.2.13
				施工单位	 2015.2.10	其他单位	

承诺书

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在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登记系统中提交了阳澄湖生态休闲公园景石工程（项目名称）业绩信息。

现我单位郑重承诺：我单位提交的业绩信息及上传的所有附件都真实有效，如有弄虚作假等行为，自愿接受相关法律法规及《关于印发《苏州市国有投资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及相关政府采购失信惩戒办法（试行）》的通知》的处理。



承诺人 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盖章)

苏州工业园区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合同备案表

项目编号： GYY20130901115

苏州工业园区地产经营管理公司

你方提交的下述工程的合同备案材料收讫。你方可持该表到施工许可证管理部门办理施工许可手续。

中标工程基本情况

招标单位	苏州工业园区地产经营管理公司		
工程名称	阳澄湖生态休闲公园		
标段名称	阳澄湖生态休闲公园景石工程		
中标单位	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朱小娟	注册编号	
中标价（元）	13239879.56	中标工期（天）	107
备注：			

招标投标监督管理机构：（盖章）

2014年11月20日

注：本表一式四份，发包人、承包人、招标办、施工许可证办理部门各一份。

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直接发包登记表

编号: 2016年(其(2)号)011

发包人名称	苏州风景园林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		国有企业
联系地址	人民路3158号万融国际大厦12楼	联系人	袁晓峰
工程名称	环古城河健身步道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联系电话	15962254926
工程地点		工程规模	
资金来源	政府: 100%;	资金落实情况	
投资总额(万元)		估算价(万元)	400.00
发包内容	绿化、景观、园路		
拟定承包人	单位名称	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	园林古建筑工程一级	资质证书编号 D232045935
	项目负责人姓名	周煜	注册证书编号 苏232080908004
直接发包理由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2016年9月1日		
招投标监管机构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2016-046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苏州风景园林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环古城河健身步道绿化景观提升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环古城河健身步道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 2.工程地点：环古城河健身步道区域。
-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苏发改中心【2016】86号。
- 4.资金来源：体彩公益金。
- 5.工程内容：景观绿化。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环古城河健身步道的景观绿化工程。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6-04-14

计划竣工日期：2016-12-31

工期总日历天数：26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仟陆佰万元整(¥26000000.00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暂估价（本合同价格为暂估价，具体价格以审定后的标底按照《关于调整苏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控制价合理浮动幅度和成本价格各分项下限指标的通知》（苏工价[2012]5号）文件要求，按11%执行下浮，最终造价以审计为准）。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周昆。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订立合同时,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6-08-25 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苏州风景园林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4 份，承包人执 4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3771264-X

组织机构代码：74558112-9

地址：苏州市人民路 3158 号万融国际大厦 12 楼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娄葑镇金浦路 15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215123

法定代表人：张树多

法定代表人：嵇存海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13862150967

电话：0512-67621010-1013

传真：

传真：67623809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szga@szgamil.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交行苏州分行

账号：

账号：325612000018000139330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QR10-02-02

工程名称: 环古城河健身步道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验收日期: 2017年 2月 28日

建设单位	苏州风景园林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苏州苏绿园林绿化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苏州园林设计院有限公司			
绿化面积	150000m ²	建筑面积	200M ²		工程造价	2600万元
		景观面积	2400M ²			
		景观维修面积	1200 M ²			
项目类型	景观、建筑、绿化	开工日期	2016年4月14日	竣工日期	2016年12月31日	
验收意见	 <p>经验收符合设计要求、施工合同及建设工程施工规范,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 企业自评等级“合格”。</p>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技术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  项目负责人:  	参加人员:  参加人员:  	参加人员:  参加人员:  	参加人员: (签字) (印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印章)

承诺书

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在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登记系统中提交了环古城河健身步道绿化景观提升工程（项目名称）业绩信息。

现我单位郑重承诺：我单位提交的业绩信息及上传的所有附件都真实有效，如有弄虚作假等行为，自愿接受相关法律法规及《关于印发《苏州市国有投资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及相关政府采购失信惩戒办法（试行）》的通知》的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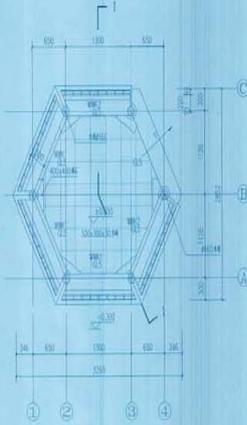
承诺人：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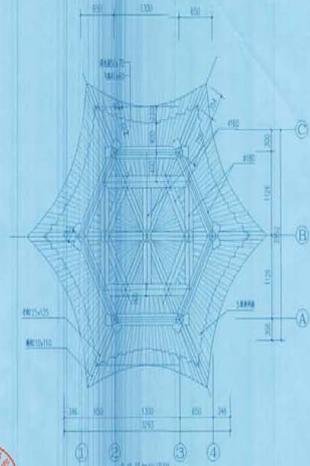


增加六角亭环境景观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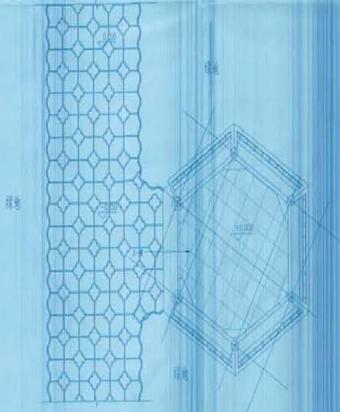


六角亭平面图 1: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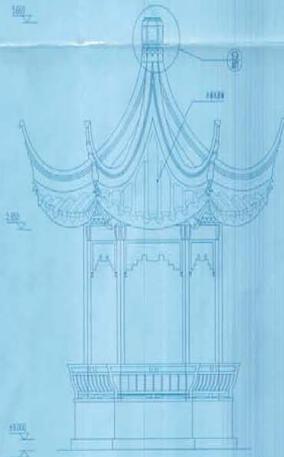
注:本图±0.000相当于高程标高为9.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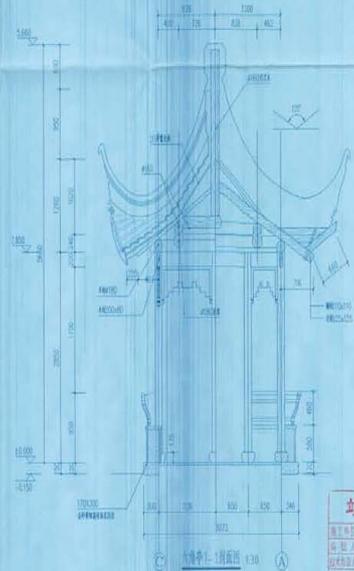
六角亭屋顶平面图 1:30



六角亭位置示意图



六角亭立面图 1:30



六角亭立面图 1:30

竣工图

设计单位: 苏州东方园林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人: 周虎
 审核人: 周虎
 日期: 2016.04.10

苏州园林设计院有限公司
 SUZHOU INSTITUTE OF LANDSCAPE ARCHITECTURE DESIGN CO., LTD.
 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港街158号(115108)
 电话: 0512-8752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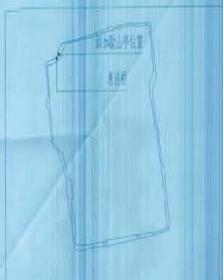
单位
 姓名
 日期

设计
 审核
 日期

备注
 说明

专业
 姓名
 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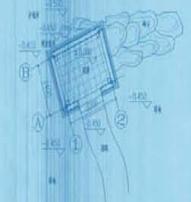
设计单位	苏州东方园林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号	B16-Y201	子图号	02-1
项目名称	苏州环古城风貌带提升工程	子图名称	园林建筑		
专业名称	景观	图样编号	景观-C01		
日期	2016.04.10	版本	A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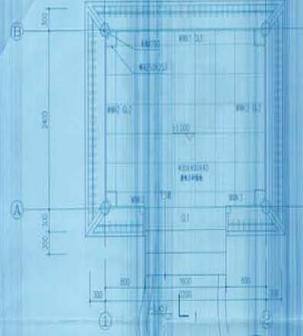
定位示意图



现状照片
拍摄于2016年10月10日
拍摄人：陈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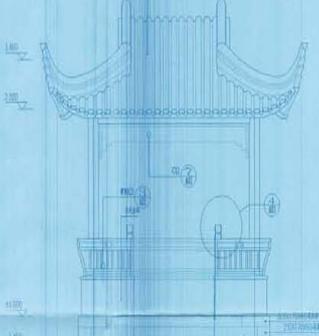
东山亭平面图 1:100
东山亭文化景观工程现状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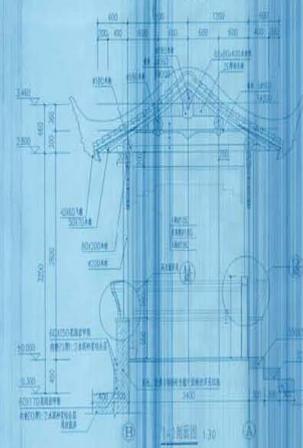
东山亭平面图 1:30
基础标高按现状标高-0.450
标高数据仅供参考不作为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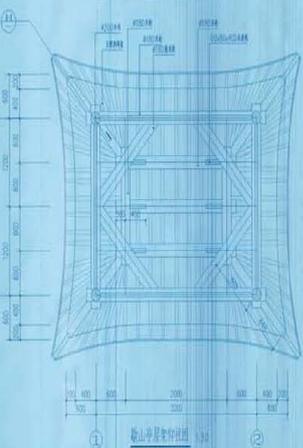
东山亭 B-A 轴立面图 1: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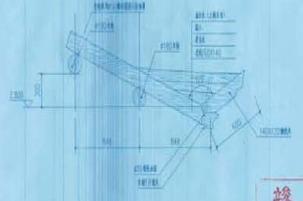
东山亭 1-2 轴立面图 1:30



1-1 立面图 1:30



东山亭结构平面图 1:30



檐口大样图 1:20



竣工图

竣工日期：2016.05.06
 设计人：陈超
 审核人：陈超
 制图人：陈超
 校对：陈超
 日期：2016.05.06

苏州园林设计院有限公司
 SUZHOU INSTITUTE OF LANDSCAPE ARCHITECTURE DESIGN CO., LTD.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99号
 电话：0512-87520000

设计
 审核
 制图
 校对

修改
 记录

审定	陈超	设计单位	苏州园林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时间	2016-10-01	子图号	02-1
审核	陈超	项目名称	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盛泽镇工程	子图名称	园林建筑		
复核	陈超	图名	东山亭平面图、轴测详图	图幅编号	景建-001		
制图	陈超	日期	2016.05.06	页次	第 1 页	共 1 页	